東海大學政治學系 「陳炳崑先生紀念助學金」設置辦法

中華民國104年9月21日系務會議通過

一、 設立宗旨:

黄素履女士為紀念及追思其先夫陳炳崑先生,特捐款設立「陳炳 崑先生紀念助學金」(以下簡稱為本助學金),主要提供家境清寒 或有經濟需要之學生,透過助學方式,鼓勵學子認真向學、品學 兼優。

二、 助學金來源:

本助學金基金以黃素履女士捐助為主。

三、 助學名額與金額:

- 1. 本助學金助學名額為每學期二名。
- 2. 本助學金助學金額為每名壹萬元整。

四、 申請資格:

- 1. 本系大學部二年級以上及研究所學生。
- 2. 有經濟需要、家境清寒。
- 3. 前一學期學業成績平均及格、操行成績 80 分以上、勞作成績 平均及格。

五、 申請時間:

每學期辦理乙次。

- 1. 每學年度上學期申請時間定於八月一日至八月三十一日。
- 每學年度下學期申請時間定於二月一日至二月底。申請人應於期間內完成所有申請手續。

六、 應繳文件:

本助學金申請者須檢附下列文件,向本系提出申請。

- 1. 本助學金申請表一份。
- 2. 經濟情況文件(自書經濟需要、清寒證明或低收入戶證明)。
- 3. 歷年成績單一份。(研究所新生請檢附入學成績單)
- 4. 履歷表與自傳各一份。
- 5. 其他有助於申請本助學金之證明文件。

七、 助學金審核:

本助學金之審定由本系獎學金委員會逕行審查,經系務會議通過 後公布助學名單並通知助學生。

八、 助學生義務:

- 1. 獲得助學金之助學生需備感謝函予助學金捐贈人。
- 2. 獲得助學金之助學生將由系上安排在校內服務 50 個小時,以回饋學校。

九、 其他:

- 1. 本辦法依助學金捐贈人之意向擬定,經本系系務會議通過,報校備查後實施,修正時亦同。
- 2. 本辦法若有未盡事宜,依個案狀況討論。
- 3. 本助學金申請人的資料,將在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之 規定下受到保護。